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00 分

貳、地點：新北市政府地政局 2302 會議室

參、主持人：李召集人素蘭

紀錄：歐怡君

肆、出席人員：詳如後附簽到表。

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均已辦理完竣。

陸、報告案

第一案

案由：有關本局 10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如附件 1(第 4 頁至第 24 頁)。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5 年 12 月 21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52471812 號函辦理。
- 二、討論通過後，請人事室將成果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8 日前上傳至本局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

決定：

- 一、成果報告貳、重要成果六、不動產繼承之性別比例分析，請會計室洽財政資訊中心瞭解新北市的統計內容，下次會議提供委員參考。
- 二、成果報告參、未來加強方向二、拓展宣導管道，「106 年將配合清明節……男女平權議題。」文字修正為「106 年將跨機關與社會局、民政局合作，提供相關性平文宣品請其協助宣導松年大學學員或洽辦結婚登記之民眾。」
- 三、請人事室將成果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8 日前上傳至本局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

討論案

第一案

案由：有關「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5 年辦理情形一案，辦理情形如附件 2(第 25 頁至第 28 頁)，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5 年 12 月 21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52471812 號函辦理。
- 二、討論通過後，擬請秘書室將辦理情形送人口、婚姻與家庭小組彙辦。

決議：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二、人口、婚姻與家庭」分工表辦理情形中 105 年 1-12 月執行成果二、105 年度辦理未辦繼承通知作業計分別通知男性 1,882 人(74%)、女性 661 人(26%)，請地籍科瞭解該比例差距過大之原因，是否與同仁辦理該項業務時之作業模式有相關性。
- 二、請秘書室將辦理情形送人口、婚姻與家庭小組及人身、安全與環境小組彙辦。

第二案

案由：研提修正「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之意見一案如附件 3(第 29 頁至第 30 頁)，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5 年 12 月 21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52471812 號函辦理。
- 二、討論通過後，擬請秘書室將辦理情形函送本府社會局彙辦。

決議：

- 一、有關「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修正意見對照表中說明「建議刪除參與單位」文字修正為「建議暫不列入參與單位，俟未來有相關計畫再提案列入參與單位」。
- 二、請秘書室將辦理情形函送本府社會局彙辦。

第三案

案由：有關本局 106 年性平亮點方案計畫之執行內容及推動期程一案如附件 4(第 31 頁)，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5 年 12 月 21 日新北府社區字第 1052471812 號函辦

理。

- 二、討論通過後，擬請秘書室將本局 106 年性平亮點方案計畫之執行內容及推動期程送性平會幕僚單位彙辦。

決議：請秘書室將本局 106 年性平亮點方案計畫之執行內容及推動期程送性平會幕僚單位彙辦。

第四案

案由：有關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29 號至 33 號法規檢視一案如附件 5(第 32 頁至第 54 頁)，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有關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29 號至 33 號建議，經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3 屆委員會第 6 次委員會議主席裁示該法規檢視結果及檢視清單需提報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
- 二、為利本次審查會之進行，本局秘書室已先將檢視結果及結果清單提供予郭委員及劉委員先行進行書面審查。
- 三、討論通過後，擬請秘書室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前將結果清單及相關會議資料、紀錄函復法制局。

決議：請秘書室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前將結果清單及相關會議資料、紀錄函復法制局。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5 時 35 分。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第 1 次會議簽到表

壹、開會時間：106 年 1 月 18 日下午 2 時整

貳、開會地點：本局 23 樓西側會議室 (2302 會議室)

參、召集人：李委員兼主席素蘭 

紀錄：歐怡君

肆、出席人員：

徐委員鳳儀		楊性別聯絡人 悅君	
郭委員玲惠		劉委員梅君	
郭委員麗婷		李委員艾琳	請假
黃委員美慧		洪委員嘉尉	
歐委員彥熙		陳委員弘益	
曾委員瀝儀	請假	陳委員俊達	
郭委員連春		黃委員文志	請假

伍、列席人員：

